关于转送《新冠肺炎疫情防护指导手册》的函

国卫明电〔2021〕55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有关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指导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做好防护，我们组织中国疾控中心专家根据《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相关防护指南（2021年8月版）》，以图文并茂、贴近生活的形式编制形成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护指导手册》（可在国家卫生健康委疾控局网站下载），现转送给你们，供参考使用。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防控组

（代章）

2021年9月7日